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4]00352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71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4] 003529号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证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证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证股份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金证股份”）前身为深圳市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 21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领取 44030110339882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0 年 10 月 31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文件深府函[2000]70 号“关于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依法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42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00.00 万股，股票代码：600446。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00.00 万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72.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24 日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68,72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7,440,000.00 元。

经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原股本 137,4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 10：9 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61,136,000.00 股。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实际行权股票期权合计 1,469,000.00 股，经股票期权行权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62,605,000.00 元。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 IT 行业。

(三)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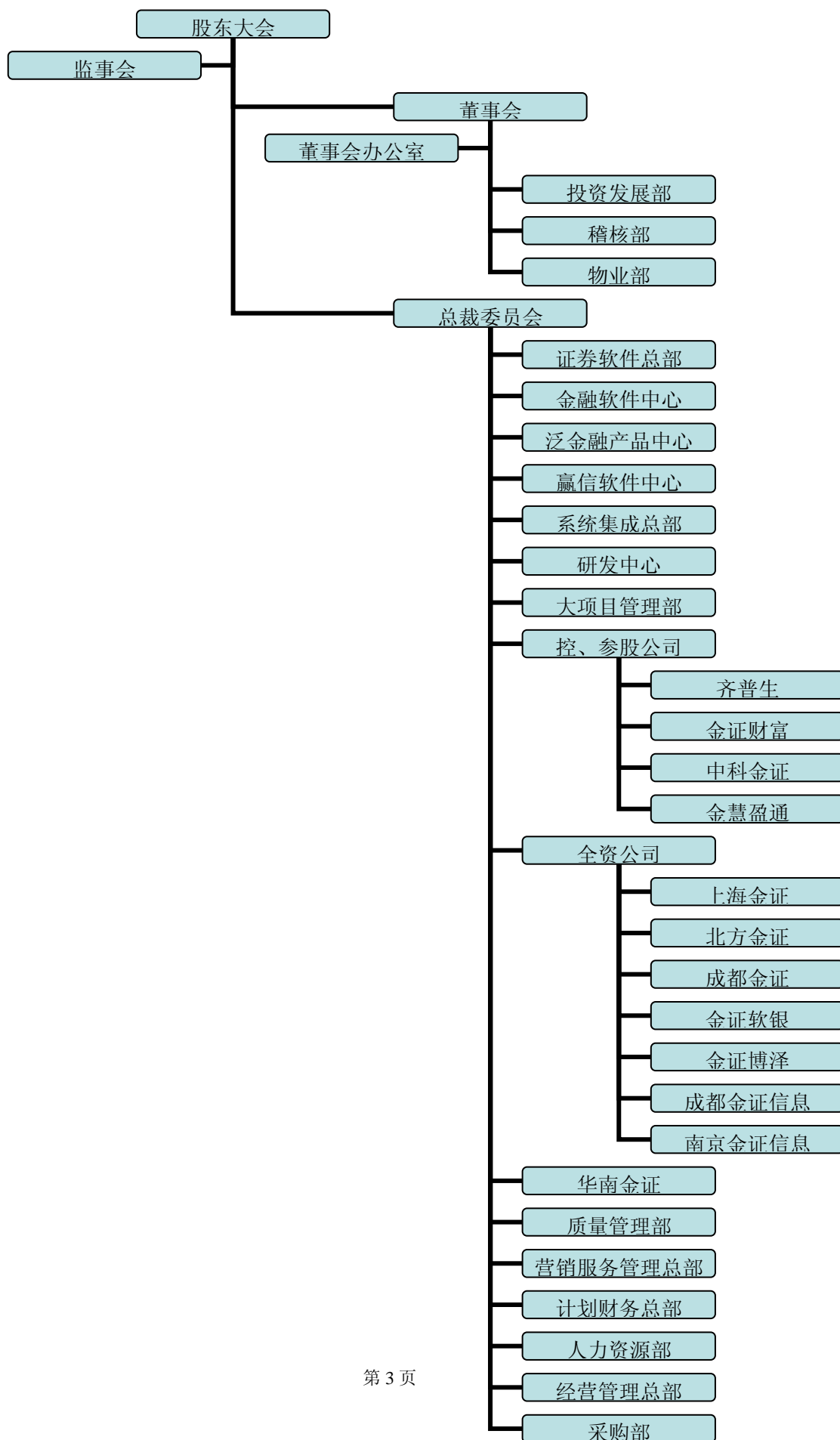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的购销及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2435 号文执行）；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凭《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专业音响、灯光、多媒体显示、会议公共广播设备、闭路监控设备的购销与安装；房屋租赁；机动车辆停放服务；室内外清洁等。

(四)主要产品、劳务

主要产品：金融证券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

(五)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委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经营管理总部、人力资源部、采购部、计划财务总部、营销服务管理总部、大项目管理部、系统集成总部、研发中心、证券软件总部、稽核部、投资发展部、物业部等职能部门。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

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BT 项目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 BT 项目的经营方式为“建造-转移（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其代理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政府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本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政府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或其代理公司，政府或其代理公司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本公司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及资金占用费）。

本公司 BT 项目未提供建造服务，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

BT 项目建设期本公司按照与政府或其代理公司签订的回购协议约定的利率，按期确认资金占用费计入利息收入；进入 BT 项目回购期后，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预期的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

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根据历史经验, 相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8	8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则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发往客户项目现场尚未完工验收的项目设备以及发出尚未经客户收货确认的发出商品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工程成本、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

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

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

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管理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

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根据历史经验值合理预计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根据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开发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建造合同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

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七) 前期差错更正：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堤围费	营业收入	0.01

注：报告期内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按照应税收入的 3% 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	备注
母公司	10	执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税收优惠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15	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15	执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市金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母公司

2011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证书号 GF201144200008）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13 年 12 月，本公司被确定为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编号：R-2013-302），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 年度本公司按照 10%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011 年 10 月 31 日，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证书号 GF201144200238）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13 年度减按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1 年 10 月 20 日，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认定（证书号 GF201131001212）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减按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2 年 9 月 12 日，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证书号 GF201244200517）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减按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有限公司	5,000	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及其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维修等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有限公司	300	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等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有限公司	300	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等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有限公司	300	技术开发、服务、转让、咨询、培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等
成都市金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有限公司	300	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等
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运行维护管理服务；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IT 外包业务等
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有限公司	5000	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施的技术开发、销售等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生产、销售、租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市	有限公司	3,000	计算机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等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50	无	53	53	是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300	无	100	100	是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300	无	100	100	是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300	无	100	100	是
成都市金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	无	100	100	是
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无	100	100	是
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	5,000	无	100	100	是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	无	100	100	是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50	无	65	65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863290-9	67,618,660.30	无	无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8830495-7		无	无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3455023-5		无	无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2147878-4		无	无
成都市金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3022785-6		无	无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8183990-0	2,905,099.24	19,084.50	无
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6571585-5		无	无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08027667-1		无	无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07587630-6	10,453,427.06	46,572.93	无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3 年度新设立两家子公司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本附注-(-) 子公司情况”。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9,998,143.63	-1,856.37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9,866,934.47	-133,065.53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四)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五)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六) 本期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无

(七)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无

(八)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81,803.81	227,991.68
银行存款	299,518,835.06	228,183,764.64
其他货币资金	6,578,773.38	11,285,203.03
合计	306,279,412.25	239,696,959.3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冻结的银行存款合计 1,889,224.86 元，系本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申请保全被告的财产所提供的担保资金。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已冻结的银行存款	1,889,224.8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32,619.60	2,542,869.23
履约及保函保证金	4,364,671.49	8,695,266.79
支付宝保证金	50,000.00	---
合计	8,436,515.95	11,238,136.02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基金投资—添福快线 A 级	---	600,680.12
合计	---	600,680.12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575,484.78	24,885,630.10
商业承兑汇票	3,785,492.50	
合计	27,360,977.28	24,885,630.10

2.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合计 42,993,592.65 元，其中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13/12/11	2014/4/11	10,000,000.00	
贵阳信通达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2013/11/22	2014/5/22	6,550,000.00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13/12/12	2014/3/12	4,741,968.00	
北京扬帆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3/10/9	2014/1/9	4,333,469.15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13/11/12	2014/2/12	2,416,582.50	
合计			28,042,019.65	

3.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合计 31,031,539.12 元。

注释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540,479.00	99.05	16,241,165.97	6.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8,276.24	0.95	2,258,276.24	100.00
合计	237,798,755.24	100.00	18,499,442.21	7.7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482,794.95	99.10	15,962,913.38	7.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8,718.74	0.90	2,038,718.74	100.00
合计	227,521,513.69	100.00	18,001,632.12	7.9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9,430,233.05	88.92	10,471,511.65	182,171,030.13	80.79	9,122,793.20
1—2 年	13,081,414.92	5.55	1,046,513.19	28,583,350.30	12.67	2,286,668.03
2—3 年	5,970,914.68	2.53	1,194,182.94	9,369,183.69	4.16	1,873,836.73
3 年以上	7,057,916.35	3.00	3,528,958.19	5,359,230.83	2.38	2,679,615.42
合计	235,540,479.00	100.00	16,241,165.97	225,482,794.95	100.00	15,962,913.38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3. 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因无法收回，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合计 286,809.28 元。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达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9,957.00	1年以内	3.73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1,334.74	1年以内	2.9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3,255.31	1年以内	2.57
西藏自治区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非关联方	6,055,591.98	1年以内	2.55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0,000.00	1年以内	2.29
合计		33,530,139.03		14.09

7.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00.00	注 1
零星客户	458,276.24	458,276.24	100.00	注 2
合计	2,258,276.24	2,258,276.24		

注 1: 2006 年度本公司根据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状况, 对其应收账款 1,800,000.00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 2: 零星客户欠款 458,276.24 元因合同纠纷、逾期三年以上未能收回等原因, 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131,765.50	92.19	3,220,835.89	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70,460.33	7.81	3,570,460.33	100.00
合计	45,702,225.83	100.00	6,791,296.22	14.8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0	74.05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984,614.08	20.71	1,317,730.73	9.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1,460.33	5.24	3,541,460.33	100.00
合计	67,526,074.41	100.00	4,859,191.06	7.2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061,371.16	85.59	1,808,908.00	10,203,221.09	72.96	509,915.92
1—2 年	2,951,652.84	7.01	232,789.10	1,670,829.64	11.95	133,666.37
2—3 年	1,267,439.90	3.01	253,487.99	1,274,244.14	9.11	254,088.83
3 年以上	1,851,301.60	4.39	925,650.80	836,319.21	5.98	420,059.61
合计	42,131,765.50	100.00	3,220,835.89	13,984,614.08	100.00	1,317,730.73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41,460.33	3,541,460.33	100.00	注 1
零星客户	29,000.00	29,000.00	100.00	注 2
合计	3,570,460.33	3,570,460.33		

注 1：2006 年度根据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状况，对其其他应收款 3,541,460.33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 2：零星客户欠款 29,000.00 元因合同纠纷、逾期三年以上未能收回等原因，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 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000.00 元。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3,000,000.00	1 年以内	50.33	建设保证金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41,460.33	3 年以上	7.75	委托理财保证金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1,092,298.94	1 年以内	2.39	质量保证金
乐山高新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2.19	投标保证金
深圳市金商网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19	往来款
合计		29,633,759.27		64.85	

7.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420,686.75	74.36	37,958,732.22	76.76
1 至 2 年	9,780,126.58	23.15	10,479,510.67	21.19
2 至 3 年	328,487.67	0.78	395,399.58	0.80
3 年以上	724,520.98	1.71	617,034.61	1.25
合计	42,253,821.98	100.00	49,450,677.0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卓明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6,747.14	1-2 年	未到结算期
南京市土地矿产市场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8,500,000.00	1 年以内	拍地保证金
杭州宏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0,978.3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南京比特瑞旺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4,615.4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广州德浩科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7,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6,509,340.85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深圳市卓明光电有限公司	9,306,747.14	1-2 年	前期项目审计中，后期工程暂停，尚未发货结算
合计	9,306,747.14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工程成本	186,452,462.85	--	186,452,462.85	169,987,133.08	--	169,987,133.08
库存商品	73,128,081.37	108,498.79	73,019,582.58	49,765,804.03	108,947.39	49,656,856.64
发出商品	201,696,455.77	--	201,696,455.77	138,184,575.62	--	138,184,575.62
合计	461,276,999.99	108,498.79	461,168,501.20	357,937,512.73	108,947.39	357,828,565.3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08,947.39	15,857.22	16,305.82	--	108,498.79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3,006,477.96	18,643,408.71
短期金融理财产品	28,000,000.00	20,019,603.88
合计	61,006,477.96	38,663,012.59

注释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洪雅县基础设施建设 BT 项目	59,150,511.56	75,182,620.63
其中：工程支出等余额	45,888,531.72	67,888,531.72
确认的资金占用费及投资回报余额	13,261,979.84	7,294,088.91
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 BT 项目	204,656,229.88	1,887,180.96
其中：工程支出等余额	169,277,150.58	1,887,180.96
确认的建设期资金占用费余额	35,379,079.30	
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两桥一站” BT 项目	198,974,803.05	
其中：工程支出等余额	167,104,385.40	
确认的建设期资金占用费余额	31,870,417.65	
合计	462,781,544.49	77,069,801.59

注：长期应收款情况具体见“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注释10.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市	严骏	计算机应用系统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等	1,850.00	联营企业	76916508-2
深圳中科金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市	黄石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等	5,000.00	联营企业	58674317-7

续: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0.54	40.54	1,731.04	251.33	1,479.71	1,951.12	218.75
深圳中科金证有限公司	30.00	30.00	1,261.06	165.01	1,096.04	626.99	-1,202.66

注:对联营企业—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的具体情况见“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四)”。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12,521,118.12	-3,607,985.10	8,913,133.02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7,318,846.82	5,112,019.28	886,805.98	5,998,825.26
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	权益法	---	6,431,413.44	-6,431,413.44	---
北京金证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	1.00	---	1.00
山西同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中融子午(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000.00	---	4,800,000.00	4,800,000.00
河北信创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32,718,847.82	29,064,551.84	-3,752,592.56	25,311,959.28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	---	---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0.54	40.54	---	---	---
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	19.00	19.00	---	---	---
北京金证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16.00	16.00	---	---	---
山西同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7	2.857	---	---	---
中融子午(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00	16.00	---	---	---
河北信创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	---	---
合计					

注：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购入北京海通新星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的 16% 的股权，北京海通新星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金证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年度本公司已经全部转让原持有的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 19% 的股权。

本年度本公司新取得河北信创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中融子午(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 的股权，均对其无重大影响，因此对其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

注释 12.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5,562,252.86	4,282,959.27	962,564.62	118,882,647.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775,348.92	---	---	94,775,348.92
运输设备	2,846,986.14	880,310.35	---	3,727,296.49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149,682.79	3,334,947.38	774,188.75	17,710,441.42
其他设备	2,790,235.01	67,701.54	188,375.87	2,669,560.68
—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374,978.78	7,454,428.56	894,922.16	39,934,485.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786,333.41	4,520,570.40	---	23,306,903.81
运输设备	1,653,945.81	521,851.17	---	2,175,796.9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081,094.10	2,268,302.40	731,756.28	12,617,640.22
其他设备	1,853,605.46	143,704.59	163,165.88	1,834,144.1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2,187,274.08	---	---	78,948,162.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989,015.51	---	---	71,468,445.11
运输设备	1,193,040.33	---	---	1,551,499.51
办公及电子设备	4,068,588.69	---	---	5,092,801.20
其他设备	936,629.55	---	---	835,416.51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四、减值准备合计	977,343.95	119,316.75	15,301.88	1,081,358.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81,762.80	1,980.00	-	83,742.8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5,584.58	95,146.23	3,658.65	457,072.16
其他设备	529,996.57	22,190.52	11,643.23	540,543.86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1,209,930.13	---	---	77,866,803.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989,015.51	---	---	71,468,445.11
运输设备	1,111,277.53	---	---	1,467,756.71
办公及电子设备	3,703,004.11	---	---	4,635,729.04
其他设备	406,632.98	---	---	294,872.65

本期折旧额 7,454,428.56 元。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用于抵押、担保等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

注释13.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金证信息软件、服务外包及金融后台服务基地	32,069,708.07	---	32,069,708.07	3,611,413.13	---	3,611,413.13
成都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外包项目	13,089,836.73	---	13,089,836.73	26,139.00	---	26,139.00
成都金证同洲科技有限公司灾备中心项目	6,039,896.04	---	6,039,896.04	237,152.00	---	237,152.00
合计	51,199,440.84	---	51,199,440.84	3,874,704.13	---	3,874,704.1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完工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成都金证信息软件、服务外包及金融后台服务基地	177,754,650.00	3,611,413.13	28,458,294.94	18.04	---	32,069,708.07
成都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外包项目	132,845,040.00	26,139.00	13,063,697.73	9.85	---	13,089,836.73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完工 进度	转入固 定资产	期末余额
成都金证同洲科技 有限公司灾备中心 项目	329,300,331.00	237,152.00	5,802,744.04	1.83	---	6,039,896.04
合计	639,900,021.00	3,874,704.13	47,324,736.71		---	51,199,440.84

注释14.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15,760,003.52	8,717,037.53		24,477,041.05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229,425.00	296,766.58		14,526,191.58
软件	1,530,578.52	8,420,270.95		9,950,849.47
2.累计摊销合计	1,505,141.78	1,067,829.60		2,572,971.38
其中：土地使用权	563,420.16	327,858.62		891,278.78
软件	941,721.62	739,970.98		1,681,692.60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254,861.74			21,904,069.6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666,004.84			13,634,912.80
软件	588,856.90			8,269,156.87
4.减值准备合计	14,888.89			14,888.89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软件	14,888.89			14,888.89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239,972.85			21,889,180.7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666,004.84			13,634,912.80
软件	573,968.01			8,254,267.98

本期摊销额 1,067,829.60 元。

注释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 的原因
装修费	4,986,891.73	1,591,904.90	3,888,069.23		2,690,727.40	
高尔夫会籍费	3,689,116.89		527,360.04		3,161,756.85	
合计	8,676,008.62	1,591,904.90	4,415,429.27		5,852,484.25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因资产减值准备等因素形成的部分	3,016,543.21	3,638,761.82
预收款项计入应纳税所得形成的部分	183,038.78	166,543.9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份支付确认费用形成暂时性差异的部分	678,565.28	846,635.77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形成的部分	225,000.00	---
合计	4,103,147.27	4,651,941.5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5,779.71
合计	---	35,779.71

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等因素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6,495,484.93
预收款项计入应纳税所得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1,220,258.54
股份支付确认费用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6,785,652.78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1,500,000.00
小计	36,001,396.25

注释17.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2,860,823.18	2,718,724.53	---	288,809.28	25,290,738.43
存货跌价准备	108,947.39	15,857.22	16,305.82	---	108,498.7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7,343.95	119,316.75	---	15,301.88	1,081,358.8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888.89	---	---	---	14,888.89
合计	23,962,003.41	2,853,898.50	16,305.82	304,111.16	26,495,484.93

注释1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8,000,000.00	---
信用借款	22,090,433.93	---
合计	230,090,433.93	---

注：保证借款均系本公司借款，其中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金额合计 149,000,000.00 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金额合计 59,000,000.00 元。

注释19.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06,598.00	12,009,726.00
合计	10,106,598.00	12,009,726.00

注释20.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1,332,964.11	205,652,275.87
1-2 年	4,773,196.45	5,777,277.74
2-3 年	3,884,348.27	4,713,437.71
3 年以上	3,121,868.24	1,912,702.05
合计	253,112,377.07	218,055,693.37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深圳众科神讯科技有限公司	1,798,000.00	尚未结算付款	2014 年 1 月份已付款 1,196,183.95
上海昊沧系统控制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1,480,000.00	尚未结算付款	2014 年 1 月份已付款 680,000.00 元
深圳市信义科技有限公司	1,410,184.63	尚未结算付款	
深圳高新区信息网有限公司	1,227,705.24	尚未结算付款	
合计	5,915,889.87		

注释21.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54,201,957.49	202,428,125.37
1-2 年	6,986,202.79	24,336,352.69
2-3 年	1,255,449.61	5,692,967.25
3 年以上	5,490,378.83	114,006.09
合计	267,933,988.72	232,571,451.40

1.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 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账龄
广州市申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75,244.05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1-2 年
北京合力金桥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1,208,552.80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3 年以上
长沙硕尔科技有限公司	991,504.00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2-3 年
四川晟业恒科技有限公司	656,343.00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1-2 年
重庆迅邦科技有限公司	576,780.00	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1-2 年
合计	6,508,423.85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798,841.60	187,879,890.74	161,234,040.80	56,444,691.54
(2) 职工福利费	--	2,682,806.39	2,682,806.39	--
(3) 社会保险费	455,719.97	13,286,551.91	13,079,528.18	662,743.7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54,903.63	8,319,630.65	8,169,086.32	405,447.96
医疗保险费	161,259.86	3,557,343.58	3,520,636.22	197,967.22
失业保险费	15,659.76	687,854.81	671,706.57	31,808.00
生育保险费	12,478.74	303,666.68	300,844.90	15,300.52
工伤保险费	9,967.98	233,196.00	230,943.98	12,220.00
其他保险	1,450.00	184,860.19	186,310.19	0.00
(4) 住房公积金	-2,118.00	6,671,827.19	6,671,817.19	-2,108.00
(5) 辞退福利		74,189.00	74,189.00	
(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02,410.42	5,269,432.49	681,153.00	20,390,689.91
合计	46,054,853.99	215,864,697.72	184,423,534.56	77,496,017.15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薪酬。

本期发生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合计 5,269,432.49 元。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26,798.15	3,452,446.03
营业税	110,538.87	214,147.04
企业所得税	10,286,962.77	8,984,113.21
个人所得税	694,200.82	459,04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473.03	272,175.14
教育费附加	142,447.24	116,691.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670.81	77,785.57
堤围费	24,295.09	27,152.62
其他	52,180.22	3,033.68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6,661,567.00	13,606,587.08

注释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8,658,644.71	13,089,773.49
1-2 年	7,106,648.16	5,972,420.65
2-3 年	3,337,722.86	1,127,322.13
3 年以上	3,951,685.69	3,686,409.80
合计	103,054,701.42	23,875,926.07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0.00	1 年以内	项目管理保证金
甘露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2 年	股权转让定金
四川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成都兴中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2-3 年	尚未结算项目分包工程款
深港产学研基地产业发展中心	非关联方	1,283,618.81	1-2 年	房租押金
合计		79,783,618.81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	72,000,000.00	BT 项目管理履约保证金	注

注：2013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与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签订《项目管理协议》约定：本公司聘请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组建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两桥一站”项目部对该项目进行管理；为确保项目管理协议的执行，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共应支付本公司 9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如项目出现问题或风险，造成了实际可计量的经济损失，本公司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相应的金额，余额退还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收到其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合计 7,200.00 万元。

注释25. 长期应付款

借款人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罗宇辉	至 2016 年 11 月	5,450,000.00	8	270,925.55	5,720,925.55	信用
钟桂全	至 2016 年 11 月	5,680,000.00	8	284,378.67	5,964,378.67	信用
唐昶荣	至 2016 年 11 月	5,800,000.00	8	290,408.89	6,090,408.89	信用
钟志刚	至 2016 年 11 月	9,070,000.00	8	454,104.67	9,524,104.67	信用
杨刚毅	至 2016 年 11 月	26,000,000.00	8	1,275,733.33	27,275,733.33	信用
合计		52,000,000.00		2,575,551.11	54,575,551.11	

注释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13,600,000.00	14,650,827.06
确认的 BT 项目管理费	14,634,375.45	--
合计	28,234,375.45	14,650,827.06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1、建设资助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2006 年科技研发资金补助	1,10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汽车电子高技术产业化资金补助	1,577,142.85		1,577,142.85			与资产相关
4、灾难恢复项目补助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融通软件系统补助资金	473,684.21		473,684.21			与收益相关
6、分布式实时数据软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资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2013 年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8、智云舆情智能分析系统研发资助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9、2012 年第五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补助资金		511,669.00	511,669.00			与收益相关
10. 2012 年市服务外包发展资金专项资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1、2012 年市企业 CMM 认证费用资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2. 城市多模式数据系统互联网技术与支撑环境经费		277,800.00	277,800.00			与收益相关
13. 2012 年市科技研发资金资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4. 其他政府补助		114,439.17	114,439.1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650,827.06	5,903,908.17	6,954,735.23		13,600,000.00	

2. 确认的 BT 项目管理费合计 14,634,375.45 元

2013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与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签订《项目管理协议》约定：本公司聘请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组建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两桥一站”项目部对该项目进行管理；另合同双方约定在项目交工验收完成后，眉山市华林恒峰商贸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项目总投资额的 5% 收取项目管理费。2013 年度本公司按照该项目形象进度确认了建设期项目管理费合计 14,634,375.45 元。

注释 2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5,000.00					205,000.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5,000.00					205,000.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1,136,000.00	1,264,000.00					262,400,0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261,136,000.00	1,264,000.00					262,4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合计							
合计	261,136,000.00	1,469,000.00					262,605,000.00

注：2013 年度增加注册资本 1,469,000.00 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3】000099 号及大华验字【2013】00026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2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55,865.01	11,455,490.00		21,611,355.0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0,155,865.01	11,455,490.00		21,611,355.01
2. 其他资本公积	7,640,994.79	3,151,234.34	2,009,820.00	8,782,409.13
(1) 因子公司少数股权变动产生	1,150,120.58			1,150,120.58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利得				
(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形成 的资本公积	6,490,874.21	3,151,234.34	2,009,820.00	7,632,288.55
合计	17,796,859.80	14,606,724.34	2,009,820.00	30,393,764.14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因子公司少数股权变动产生资本公积 1,150,120.58 元，系由于本公司原子公司-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引入新的股东，导致本公司对其实际持股比例由 90.91% 下降至 58.83%，但本公司原仍具有控制权，本公司按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形成的资本公积系企业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职工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所致；本年度减少系根据行权情况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核算所致，具体详见“附注七—股份支付”。

注释2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837,289.29	9,940,654.30		57,777,943.59
合计	47,837,289.29	9,940,654.30		57,777,943.59

注释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308,987.2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0,308,987.26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207,964.59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940,654.30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11,80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2,264,489.55	

注释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031,613,437.82	1,883,013,101.6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2,004,697,343.95	1,862,613,032.50
其他业务收入	26,916,093.87	20,400,069.19
营业成本	1,612,993,417.89	1,524,209,692.80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1,604,690,976.01	1,518,070,820.78
其他业务成本	8,302,441.88	6,138,872.02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信息服务	2,004,697,343.95	1,604,690,976.01	1,862,613,032.50	1,518,070,820.78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制软件销售收入	1,927,257.77	—	3,689,316.30	—
系统集成收入	234,147,609.92	206,803,083.58	169,655,561.47	150,800,338.67
定制软件收入	196,563,076.83	20,182,385.60	150,716,358.98	11,340,612.99
系统维护、技术服务收入	105,429,995.47	36,559,166.23	102,916,397.26	38,845,277.98
建安工程收入	111,138,476.41	80,763,380.17	121,069,133.55	91,842,218.27
商品销售收入	1,355,490,927.55	1,260,382,960.43	1,305,643,581.30	1,222,876,482.69
短信服务收入	—	—	8,922,683.64	2,365,890.18
合计	2,004,697,343.95	1,604,690,976.01	1,862,613,032.50	1,518,070,820.7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分部	31,263,468.35	18,725,369.29	26,636,043.71	15,434,719.42
华东分部	26,701,529.17	6,923,080.58	24,140,138.83	12,831,594.00
中南分部	1,941,578,211.92	1,577,007,973.08	1,795,400,446.59	1,478,626,771.56
西南分部	5,154,134.51	2,034,553.06	16,436,403.37	11,177,735.80
合计	2,004,697,343.95	1,604,690,976.01	1,862,613,032.50	1,518,070,820.7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3,404,112.00	1.64
广州铠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35,183.74	1.4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581,278.74	1.41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891,703.24	1.27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20,642,116.91	1.02
合计	138,554,394.63	6.82

注释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499,899.24	9,751,828.90
城建税	1,986,758.36	2,150,952.64
教育费附加	851,467.61	937,632.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7,645.04	591,306.11
堤围费	188,790.23	175,798.28
其它	88,675.46	47,829.14
合计	8,183,235.94	13,655,347.15

注释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84,040.73	22,609,225.63
差旅费	13,646,777.30	10,567,341.22
办公经费	9,860,113.75	8,147,389.94
运输装卸费	7,878,412.66	6,974,906.45
业务及宣传费	7,931,493.11	6,550,409.35
房租及水电费	1,987,525.58	1,336,973.8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费	354,014.35	327,189.67
通讯费	288,820.22	1,033,089.55
仓储费	66,105.90	213,170.00
其他费用	2,031,330.66	441,062.39
合计	69,928,634.26	58,200,758.08

注释3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310,116.52	148,724,581.37
差旅费	28,093,149.49	24,012,951.99
办公经费	20,255,893.70	19,944,645.72
折旧及摊销费	8,693,331.53	10,490,005.15
研发用材料费用	7,773,664.32	167,238.97
房租及水电费	6,355,806.66	6,095,617.14
中介费服务费	2,453,182.42	5,411,290.20
通讯费	1,347,151.62	1,432,262.27
运输装卸费	1,199,864.57	880,758.09
税费	292,033.55	1,083,361.46
其他费用	26,129,762.49	11,028,037.19
合计	293,903,956.87	229,270,749.55

注释35.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255,306.42	3,569,826.58
其中：个人长期借款利息	2,381,417.77	194,133.34
减：利息收入	76,188,745.55	12,181,627.56
其中：BT 确认的资金占用费及投资回报	73,217,387.88	9,213,065.09
汇兑损益	726.64	-355,995.28
现金折扣	-24,445,316.00	-20,897,112.00
其他	275,329.78	332,346.56
合计	-90,102,698.71	-29,532,561.70

注释36.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39,847.00	-4,962,337.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4,254.44	4,674,469.1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10.97	-10,662.3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97,304.01	595,147.50
合计	-2,419,277.58	296,616.45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886,805.98	-2,253,669.25	联营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变化导致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变化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3,607,985.10	-2,472,762.57	
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	-1,118,667.88	192,787.20	
成都融智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428,693.22	上年度已处置
合计	-3,839,847.00	-4,962,337.84	

3. 投资收益的说明: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的。

注释3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718,724.53	4,934,702.13
存货跌价损失	-448.60	55,887.7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9,316.75	255,681.4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888.89
合计	2,837,592.68	5,261,160.17

注释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84.73	26,681.54	784.73
其中: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784.73	26,681.54	784.73
政府补助	6,954,735.23	11,557,033.94	6,954,735.23
增值税返还	381,831.81	1,689,331.77	
罚款收入及其他	138,105.72	315,255.63	138,105.72
合计	7,475,457.49	13,588,302.88	7,093,625.68

注: 政府补助项目的明细具体见“注释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868.15	57,938.79	30,868.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868.15	57,938.79	30,868.15
罚款支出及其他	8,908.66	159,446.37	8,908.66
合计	39,776.81	217,385.16	39,776.81

注释4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292,622.07	12,908,049.78
递延所得税调整	548,794.29	-687,710.55
合计	13,841,416.36	12,220,339.23

注释4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42	0.41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39	0.39	0.22	0.22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9,207,964.59	71,104,007.53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790,118.68	14,204,31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02,417,845.91	56,899,695.57
期初股份总数	4	261,136,000.00	261,136,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1,264,000.00	
	6	205,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	7		8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3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7 ÷11-8×9÷11-10	262,029,917.00	261,136,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262,029,917.00	261,136,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3	0.42	0.27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39	0.2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	
所得税率	17	---	
转换费用	18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2,606,019.81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 (100%-17)]÷(13+19)	0.41	0.27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 ×(100%-17)]÷(12+1 9)	0.39	0.22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注释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现金折扣银行存款利息等	27,532,182.52	23,862,829.29
财政补贴及资助资金等	5,903,908.17	3,300,000.00
收到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款及保函保证金净收回等	176,277,302.05	10,018,951.44
合计	209,713,392.74	37,181,780.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性支出	112,018,593.51	96,967,621.38
支付往来款、押金及职工备用金等	165,719,504.37	7,656,041.99
合计	277,738,097.88	104,623,663.3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00
收到股权转让定金		3,000,000.00
乐山高新区农业科技园区二期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收回	49,000,000.00	
BT 项目管理保证金	72,000,000.00	
合计	121,000,000.00	8,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现金收支净额		4,608,191.93
支付乐山高新区农业科技园区二期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支付的建设工程项目保证金	23,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54,608,191.93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净流入	410,249.63	

注释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044,285.63	83,405,090.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37,592.68	5,261,160.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54,428.56	8,789,548.46
无形资产摊销	1,067,829.60	902,145.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15,429.27	4,661,19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0,083.42	31,257.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4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959,442.81	-6,910,179.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9,277.58	-296,61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794.29	-659,29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16.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339,935.86	-100,837,662.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3,583.86	-82,496,867.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657,929.19	124,461,542.12
其他	17,785,609.79	4,779,6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58,297.48	41,052,596.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7,842,896.30	228,458,823.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8,458,823.33	293,041,624.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384,072.97	-64,582,801.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7,842,896.30	228,458,823.33
其中：库存现金	181,803.81	227,99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629,610.20	228,183,764.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482.29	47,067.0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842,896.30	228,458,823.33

注：现金流量表中反映的现金期初余额、期末余额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的期初数、期末数分别少 11,238,136.02 元和 8,436,515.95 元，系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含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其从期初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剔除。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期末占总股本比例 (%)
杜 宣	31,123,120.00	31,123,120.00	11.85
赵 剑	31,043,024.00	31,043,024.00	11.82
李结义	29,822,954.00	29,822,954.00	11.36
徐岷波	28,010,175.00	28,310,175.00	10.67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一）子公司情况。

(三) 本企业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注释 11.对联营企业投资”。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协议定价	162,393.16	0.01	---	---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839,811.32	0.11	---	---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87,443.40	0.06	1,219,688.85	0.3

4.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金证科技大厦办公及生产用房	2013/7/16	2015/6/15	关联方协议定价	569,449.85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金证科技大厦办公及生产用房	2012/11/1	2015/12/15	关联方协议定价	1,108,343.87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	---	81,692.76	4,084.64

七、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69,000.00 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55,000.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剩余的权益性工具总额	4,674,000.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7.43 元/股；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7,464,218.0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795,472.78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八、或有事项

(一) 2012 年 11 月 8 日,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13775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 4000 万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具体以主合同为准)。

(二) 2013 年 5 月 6 日, 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签订了交银深 2013 侨城最保字 050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 1 亿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借款的授信期限为 2013 年 4 月 15 日至 2014 年 4 月 15 日)。

(三) 2013 年 5 月 22 日,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B790420130000001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在最高额不超过 625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借款的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22 日至 2014 年 5 月 22 日)。

(四) 2013 年 9 月 18 日,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40000277-2013 (高保) 09-00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在最高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借款的期限为 2013 年 9 月 18 日至 2015 年 9 月 17 日)。

(五) 2013 年 8 月 20 日, 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侨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华授信 (保证) 字 (2013) 第 002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在在授信额度 1.25 亿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3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1 日)。

(六) 本公司 2013 年 2 月 28 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深圳额保字 2013 第 A1001102471300001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最高额 4000 万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2 月 28 日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

(七) 本公司 2013 年 9 月 27 日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银最保字第 10200113074-01 《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最高额 4000 万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28 日至 2014 年 5 月 28 日)。

(八) 本公司 2013 年 10 月 22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Z10 (高保) 20130022-1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最高额 3000 万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2 日)。

(九) 本公司 2013 年 10 月 2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3 年圳中银福保额字第 000106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最高额 4000 万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5 日）。

(十) 本公司 2013 年 7 月 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侨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华授信（保证）字（2013）第 002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最高额 2000 万元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4 年 7 月 23 日）。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经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 8,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经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 2.8 亿元，债券的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

3.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金证科技大楼及所属土地使用权抵押给本公司发行公司债担保人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在其担保的范围内提供反担保。

4.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以 2013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205.882 万元。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申请银行授信贰亿壹仟伍佰万元，本公司拟为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壹亿元，期限壹年，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拟向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的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不超过壹年，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拟向交通银行深圳

华侨城支行申请风险敞口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以前年度委托理财诉讼事项

本公司与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30 日和 5 月 18 日分别签订两份《国债委托管理及买卖协议》，约定由本公司将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委托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国债买卖及管理。后因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一直不依据协议向本公司支付委托资金本金及收益，本公司为保护自身权益，于 2005 年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递交了财产保全申请书。

后经双方签署和解协议，2006 年度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将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宁波富达”股票 4,900,193 股扣划到本公司证券账户中。

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结案申请书》，并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结案通知书，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提出的结案申请予以同意。2008 年度公司根据结案通知书将“宁波富达”股票变现 39,658,869.95 元、变现款取得的收益及利息 6,175,714.53 元合计 45,834,584.48 元扣除案件诉讼费后的余额 45,225,599.51 元作为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抵偿本公司委托理财本金。抵偿后，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尚欠本公司委托理财本金 4,774,400.49 元。

2010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的第一次破产财产分配款等 1,232,940.16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仍应收天一证券 3,541,460.33 元，已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关于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洪雅发展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BT）的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节中简称“乙方”或“齐普生”）与洪雅发展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本节中简称“甲方”或“洪雅投资控股”）于 2010 年 11 月 3 日签订《洪雅县机械化工产业园区、建材产业园区、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BT)协议书》，约定如下：

1. 由乙方参与以下项目：

- （1）县机械化工产业园区：园区物流通道 2.39 公里，安置房 80 套建筑面积 12500 平方米；
- （2）县建材产业园区：园区物流通道 0.918 公里，安置区道路、排水排污、绿化景观

工程及配套服务工程建设；

(3) 县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区：园区物流通道 1.425 公里；安置区道路、排水排污及附属工程 0.667 公里；五龙新城水景观工程 1.577 公里；小型水处理厂 1 个。

2. 项目概算总投资人民币 6600 万元，由乙方负责筹集工程建设项目所需的全部资金。

3. 乙方的投资回报：乙方参与的项目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回购。回购价款=投资结算价款【含乙方根据协议约定支付甲方已投入建设的工程费用等前期工作费用合计 1800 万元】+投资回报金额+建设期财务费用，本项目投资年回报率为 15%，工程建设期实际投入资金按年利率 8% 计算财务费用，乙方代付甲方前期项目费用按年利率 12% 计算财务费用。回购价款甲方按 3 年 3 次进行支付，第一次 40%，第二次 30%，第三次 30%，第一次回购时间为工程验收合格后三个月时，第二次与第一次间隔 12 个月支付，第三次与第二次间隔 12 个月支付。

上述 BT 项目齐普生分别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2012 年 3 月 22 日、2012 年 4 月 1 日交付验收，依据 2013 年 8 月 6 日各方确认的建设工程结算审计确认书，该 BT 项目最终审计的工程总造价为 82,351,883.70 元。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洪雅县基础设施建设 BT 项目余额合计 59,150,511.56 元，其中：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齐普生代垫建设工程前期费用 1800 万元，支付施工单位工程费合计 7600 万元，确认投资回报及建设期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合计 20,150,511.56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到洪雅投资控股支付的该 BT 项目回购款合计 5500 万元。

(三) 关于本公司与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BT) 的情况

本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眉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2012 年 11 月 29 日签订《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项目 BT 融资招商合同书》及《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两桥一站”项目 BT 融资招商合同书》，合同部分约定事项如下：

1. 由乙方参与的项目：“两宋荣光”眉州大道西段、核心段改造工程以及眉州大道“两桥一站”改造工程。

2. 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5.98 亿元，由乙方负责筹集工程建设项目所需的全部资金。

3. 乙方的投资回报：乙方参与的项目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回购。回购价款=投资结算价款+投资回报金额+资金占用费，本项目资金占用费以投资结算价款按年利率 10% 计取，

投资回报投资结算价款按 15%/年计取。回购价款甲方按 3 年 3 次进行支付，第一次 40%，第二次 30%，第三次 30%。第一次回购时间为工程验收合格后三个月时支付投资结算价款的 40% 及投资回报和资金占用费；第二期回购款时间为竣工验收之日起 15 个月内支付投资结算价款的 30% 及投资回报和资金占用费；第三期回购款时间为竣工验收之日起 27 个月内支付投资结算价款的 30% 及投资回报和资金占用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第一期回购款} = A \times 40\% + A \times 10\% \times (B/12) + A \times 40\% \times 15\% \times (C/12)$$

$$\text{第二期回购款} = A \times 30\% + A \times 60\% \times 10\% \times [(12+c)/12] + A \times 60\% \times 15\% \times [(12+C)/12]$$

$$\text{第三期回购款} = A \times 30\% + A \times 30\% \times 10\% \times [(24+c)/12] + A \times 30\% \times 15\% \times [(24+C)/12]$$

A=投资结算价款

B=建设期，暂定 18 个月（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延误，建设期顺延）

C=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第一期回购日止（为 3 个月，若因甲方原因延时支付。则按延时的实际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费及投资回报）。

4.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支付的工程款及利息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 BT 项目合计支付工程 168,006,671.30 元，建设期本公司按照与政府或其代理公司签订的回购协议约定的利率，按期确认该项目资金占用费计入利息收入 35,379,079.30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眉山市“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两桥一站” BT 项目合计支付工程 167,104,385.40 元，建设期本公司按照与政府或其代理公司签订的回购协议约定的利率，按期确认该项目资金占用费计入利息收入 31,870,417.65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BT 项目尚在建设施工中。

（四）本公司与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签订的关于转让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的《补充协议》情况

2011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与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之股东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 370 万元将持有的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1.7647%（合计 370 万股）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经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对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 37.0589%。

因本公司一直未收到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应支付的此次股权转让款合计 370 万元，201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乙方在 2013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本公司股权转让款；若乙方未能在上述时间支付全款，则自该日之后一年内，直至乙方付款前，尚未支付款项所占的股权部分的股东权益仍由本公司享有；2013 年 3 月 31 日后满一年，乙方仍未能支付清股权转让款，则未付款部分

的股权转让交易取消，乙方将该部分股权无偿转让给甲方，并承担转让结束前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和投资损失以及办理转让手续所需的费用。

经后续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及引入股东增加注册资本，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工商登记合计持有的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投资额为 3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54%；另因本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原转让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 370 万股相应的股权转让款尚未收到，且 201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应的补充协议，因此该部分已经转让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及与按该持股比例所享有的权益暂仍在本公司账面核算，这样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核算的对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持股金额为 7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54%，工商登记对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持股金额为 3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54%。

2014 年 1 月 28 日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占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0.8108%及 9.1892%的股权分别以 200 万元、170 万元转让给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约定鉴于深圳市码银科技有限公司债务原因，同意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受让股权的转让款共计人民币 370 万元支付给本公司。

(五)2013 年 4 月本公司与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及相关情况：

2013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本公司拟在中国（南京）软件谷投资兴办金证股份研发中心项目，主要从事云计算、智慧城市、金融软件研发等；该项目位置拟定于软件谷 A13-2 地块，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约 33 亩，本公司以公开竞买的方式取得项目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协议支付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该项目的建设保证金 2000 万元，缴纳注册新公司的保证金 300 万元，共计缴纳保证金合计 2300 万元；2014 年 2 月 11 日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已退回本公司注册新公司保证金 300 万元。

2014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将位于雨花台区中国（南京）软件谷 A13-2 地块，土地出让面积 22649.76 平方米，以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4245 万元转让给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 50%合计 2122.5 万元，剩余出让金需在 2014 年 3 月 26 日前一次性付清。

(六)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节以下简称“甲方”）与自然人甘露（本节以下简称“乙方”）签订关于转让其子公司—成都金证同洲有限公司股权转意向协议情况

2012 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自然人甘露签订关于转让本公司之孙子公司—成都金证同洲有限公司股权意向协议，意向协议约定：甲方将持有的成都金证同洲科技有限公司 46% 的股权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以公司拥有的 6.7 亩（约）土地使用权按 180 万每亩计无形资产及公司股东实际投入计算，支付方式等具体事项在正式签订的转让合同中约定。另双方约定：在协议签订后 5 日内支付人民币叁佰万元，作为股权转让合同的定金；在意向协议履行后 2 月内，各方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合同，乙方已经支付的定金直接转为转让款，其余转让款按合同约定支付；股权转让结束后，各方按照所持有的成都金证同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份额投资，进行金证同洲大楼的项目建设，按照所持股份份额承担投资风险和分享投资收益，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正式股权转让合同尚未签署。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734,898.66	98.56	10,865,215.26	7.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8,276.24	1.44	2,258,276.24	100
合计	156,993,174.90	100	13,123,491.50	8.3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44,619.71	98.21	8,517,709.69	7.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8,718.74	1.79	2,038,718.74	100.00
合计	114,183,338.45	100.00	10,556,428.43	9.2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9,901,372.09	90.41	6,995,068.60	93,938,826.41	83.77	4,696,941.32
1—2 年	6,632,878.31	4.29	530,630.26	8,446,824.19	7.53	675,745.94
2—3 年	2,536,025.79	1.64	507,205.16	5,781,540.41	5.15	1,156,308.08
3 年以上	5,664,622.47	3.66	2,832,311.24	3,977,428.70	3.55	1,988,714.35
合计	154,734,898.66	100.00	10,865,215.26	112,144,619.71	100.00	8,517,709.69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00	注
零星客户	458,276.24	458,276.24	100	注
合计	2,258,276.24	2,258,276.24		

注 1：2006 年度本公司根据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状况，对其应收账款 1,800,000.00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 2：零星客户欠款 458,276.24 元因合同纠纷、逾期三年以上未能收回等原因，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因无法收回，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合计 258,917.50 元。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达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9,957.00	1 年以内	5.66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1,334.74	1 年以内	4.47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3,255.31	1 年以内	3.90
西藏自治区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非关联方	6,055,591.98	1 年以内	3.86
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0,000.00	1 年以内	3.47
合计		33,530,139.03		21.36

6.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注释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0.00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189,580.29	91.31	2,908,532.57	7.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1,460.33	8.69	3,541,460.33	100.00
合计	40,731,040.62	100.00	6,449,992.90	15.8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0	79.93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10,454.49	14.40	974,592.58	10.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1,460.33	5.66	3,541,460.33	100.00
合计	62,551,914.82	100.00	4,516,052.91	7.2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770,054.49	85.43	1,593,092.17	5,660,069.78	62.82	283,003.48
1—2 年	2,473,684.30	6.65	194,551.62	1,490,411.56	16.54	119,232.92
2—3 年	1,173,439.90	3.15	234,687.98	1,192,101.34	13.23	238,420.27
3 年以上	1,772,401.60	4.77	886,200.80	667,871.81	7.41	333,935.91
合计	37,189,580.29	100.00	2,908,532.57	9,010,454.49	100.00	974,592.58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41,460.33	3,541,460.33	100.00	注
合计	3,541,460.33	3,541,460.33	100.00	

注: 2006 年度根据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状况, 对其其他应收款 3,541,460.33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详见“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000.00 元。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建设保证金	23,000,000.00	1 年以内	56.47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委托理财保证金	3,541,460.33	3 年以上	8.69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质量保证金	1,092,298.94	1 年以内	2.68
乐山高新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	2.46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804,460.00	3 年以上	1.98
合计			29,438,219.27		72.28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500,000.00	26,500,000.00		26,500,000.00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43,140.40	3,743,140.40		3,743,140.40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8,665.19	3,008,665.19		3,008,665.19
成都市金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855,565.59	2,855,565.59		2,855,565.59
北京金证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	1.00		1.00
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西同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北信创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中融子午（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0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	权益法	5,700,000.00	6,431,413.44	-6,431,413.44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12,521,118.12	-3,607,985.10	8,913,133.02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9,400,000.00	5,130,359.27	886,805.98	6,017,165.25
合计		273,107,372.18	218,190,263.01	39,747,407.44	257,937,670.45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3	53	--	--	4,240,000.00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	--	3,922,285.63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	--	354,530.67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	--	5,078,899.10
成都市金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	--	--
北京金证海通科技有限公司	16	16	--	--	--
成都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	--	--	--
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	--	--
山西同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7	2.857	--	--	--
河北信创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0	10	--	--	--
中融子午（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	16	--	--	--
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65	65	--	--	--
南京金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	80	--	--	--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	--	--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0.54	40.54	--	--	--
合计					13,595,715.40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64,973,101.07	436,815,632.0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36,886,484.91	414,433,064.44
其他业务收入	28,086,616.16	22,382,567.64
营业成本	297,987,023.43	228,830,308.2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89,684,581.55	222,691,436.23
其他业务成本	8,302,441.88	6,138,872.0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信息服务	536,886,484.91	289,684,581.55	414,433,064.44	222,691,436.23
合计	536,886,484.91	289,684,581.55	414,433,064.44	222,691,436.2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制软件销售收入	2,317,094.01		1,680,769.29	-
系统集成收入	216,154,629.02	191,758,133.89	140,682,485.72	124,613,902.92
定制软件收入	172,966,049.59	14,713,724.44	132,973,557.45	10,067,949.59
系统维护、技术服务收入	40,854,899.73	4,306,598.78	27,459,388.96	3,472,708.12
建安工程收入	104,593,812.56	78,906,124.44	111,636,863.02	84,536,875.60
合计	536,886,484.91	289,684,581.55	414,433,064.44	222,691,436.23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3,404,112.00	5.9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581,278.74	5.06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891,703.24	4.58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20,642,116.91	3.65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437,306.53	3.62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95,715.40	20,712,942.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39,847.00	-4,137,082.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4,254.44	685,413.8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62.3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4,078.65
合计	10,770,122.84	17,294,689.4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40,000.00	2,120,000.00	子公司分红金额的变化导致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的变化
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	3,922,285.63	18,592,942.19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354,530.67		
上海金证高科技有限公司	5,078,899.10		
合计	13,595,715.40	20,712,942.19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市金慧盈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886,805.98	-1,857,107.54	联营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变化导致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变化
深圳中科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3,607,985.10	-2,472,762.57	
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	-1,118,667.88	192,787.21	
合计	-3,839,847.00	-4,137,082.90	

注释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406,543.01	65,318,378.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64,931.49	3,544,843.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84,375.28	6,149,379.33
无形资产摊销	590,786.80	135,952.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70,829.27	4,110,184.7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22.34	1,605.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4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906,607.17	-7,774,030.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70,122.84	-17,294,689.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4,933.93	-525,46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59,990.05	-84,192,290.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881,795.79	-27,113,720.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356,927.19	123,534,507.48
其他	17,785,609.79	4,779,6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65,643.25	70,664,347.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888,795.95	79,630,449.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30,449.67	65,246,364.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58,346.28	14,384,084.98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4,17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54,735.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6,314.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014.38	
所得税影响额	-1,013,72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8,389.62	
合计	6,790,118.6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0	0.42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0	0.39	0.39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两个期间的数据变动幅度达 30%以上, 或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38,910,929.61	62,666,883.35	-37.91%	主要年初投标保证金本期收回所致
存货	461,168,501.20	357,828,565.34	28.88%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期末未完工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1,006,477.96	38,663,012.59	57.79%	主要系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462,781,544.49	77,069,801.59	500.47%	主要系 BT 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1,199,440.84	3,874,704.13	1221.38%	主要系成都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21,889,180.78	14,239,972.85	53.72%	主要系委托开发技术形成的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30,090,433.93			主要系对外投资增加, 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7,496,017.15	46,054,853.99	68.27%	主要系人员增加相应工资增涨及计提年终奖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3,054,701.42	23,875,926.07	331.63%	主要系收取 BT 项目管理履约保证金所致
长期应付款	54,575,551.11	15,794,133.34	245.54%	主要系因 BT 项目投资向员工个人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234,375.45	14,650,827.06	92.72%	主要系确认的 BT 项目管理费所致
资本公积	30,393,764.14	17,796,859.80	70.78%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行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80,977,186.60	58,400,865.56	38.66%	主要系子公司盈利, 相应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营业收入	2,031,613,437.82	1,883,013,101.69	7.89%	主要系母公司集成项目及定制软件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83,235.94	13,655,347.15	-40.07%	主要系国家税收政策调整, 部分服务业营业税改增值税所致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293,903,956.87	229,270,749.55	28.19%	主要系人员增加相应工资增涨、计提年终奖增加以及确认的 BT 项目管理费等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90,102,698.71	-29,532,561.70	205.10%	主要系 BT 项目确认的建设期资金占用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837,592.68	5,261,160.17	-46.07%	主要系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419,277.58	296,616.45	-915.62%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亏损所致。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